

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试点工作

简 报

2011 年第 3 期（总第三期）

联盟试点工作联络组办公室

2011 年 11 月 10 日

【本期导读】

www.citisa.org 网站交流平台作用初显

联络组开展了联盟标准工作情况问卷调查

肉类加工联盟召开理事会共同签署食品安全承诺书

木竹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召开 2011 年第 2 次专家委员会

农业装备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检查督导项目执行情况

电子贸易联盟制定方案学习科技计划和经费管理改革精神

太阳能光热联盟与地方政府合作推进联盟发展

关于“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网站投稿规范的通知

www.citisa.org 网站交流平台作用初显

中国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网站 www.citisa.org 自开通以来，功能逐渐完善，点击率不断攀升。各试点联盟、地方科技厅等都借助网站开展信息交流，电子贸易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太阳能光热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木竹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肉类加工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农业装备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乳业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等踊跃投稿，沟通交流联盟在利益机制、责任机制、信用机制等方面的做法，与地方政府开展合作的探索，以及承担国家科技计划项目的进展；四川省科技厅等地方科技主管部门也积极介绍本省联盟建设的进展和成效。有些联盟通过网站寻找相近或互补领域的合作伙伴，开展相关技术创新活动。各试点联盟通过网站邮箱，积极沟通开展标准工作的情况，圆满完成了标准工作情况的问卷调查。

欢迎联盟和各有关单位关注网站，并积极投稿，以更好地发挥出联盟网站的交流作用。请点击访问“中国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网站，网址为：www.citisa.org。

联络组开展了联盟标准工作情况问卷调查

推动联盟积极围绕产业技术创新链开展相应的技术标准研究制定工作，是联盟试点工作的重要任务。为了解试点联盟开展标准工作的情况，探索依托联盟制定技术标准的有效方式，我们对 56 家试点联盟开展了标准情况的问卷调查，问卷调查已结束，各试点联盟及时反馈了问卷，TD 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协助试点联盟联络组对问卷进行了分析，针对联盟开展标准工作的情况、组织方式、存在的困难等，进行了初步汇总，形成了问卷分析报告。为科技部、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等部门推进联盟标准工作提供了数据支持。

肉类加工联盟召开理事会 共同签署食品安全承诺书

2011年11月1日，以“新时期、新战略、树诚信、谋发展”为主题的肉类加工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第一届理事会议在北京陶然大厦召开。国家科技部政策法规司李新男巡视员、农村司产业科技处胡京华处长出席会议，国家肉类加工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任、中国肉类食品综合研究中心所长王守伟、河南省漯河市双汇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王玉芬、江苏雨润食品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总裁祝义亮等33位理事及秘书处工作人员参加了会议。



会上，首先由理事长王守伟致欢迎辞。李新男巡视员和胡京华处长分别做重要讲话。李新男巡视员对联盟工作给予充分肯定，希望各位理事能抓住当前机遇，充分总结前期工作中的好经验好方法，促进联盟更快更好发展。他勉励大家，在新时期要继续完善产业技术创新链，加强信任机制的建设，提高联盟准入“门槛”，营造优势互补的合作环境。他对联盟拟建立联盟标准，打造高品质标志性联盟产品，给予高度评价。

胡京华处长介绍了“十二五”期间政府对食品产业的财政支持力度，以及现代食品产业的发展趋势，她指出，肉类加工产业在经济民生中发挥重要作用，联盟在

新时期应着眼于实现全程产业链的工业化、多元化，强化产业共性核心技术的创新能力。

会上，举行了理事单位授牌仪式，各成员企业共同签署了《联盟成员保障肉类食品安全承诺倡议书》。会议审议通过了理事长王守伟所作《联盟工作报告》和秘书长乔晓玲所作《秘书处工作报告》；讨论了《知识产权协调委员会工作办法》、《肉类产业联合研发基地管理办法》等制度建设草案；补充了新申请加入联盟单位的审批程序；讨论了发生产业突发事件时的媒体应对策略，承诺在保护消费者利益的同时要维护产业利益；商定先选取 1-2 个典型产品，正式着手制定联盟标准。

各位理事纷纷表示将一如既往支持联盟的各项工作，争取在“十二五”时期内，将联盟打造成高效、完善的产业技术创新综合性平台，发挥技术创新的引领带动作用，为产业乃至行业的健康发展谱写最强音！

（肉类加工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供稿）

木竹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 召开 2011 年第 2 次专家委员会

2011 年 9 月 21 日，“木竹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以下简称联盟）2011 年度第 2 次联盟专家委员会在江苏常州市召开，38 家联盟成员单位的专家委员或代表共 60 余人参加了会议。会议由联盟专家委员会副主任、中国林科院木材工业研究所吕建雄副所长和联盟专家委员会副主任、南京林业大学家具与工业设计学院吴智慧院长分别主持。

联盟专家委员会主任、中国林科院木材工业研究所叶克林所长向会议代表汇报了“联盟科研创新工作进展和计划”，重点介绍了“十二五”联盟按产业链组织创新链的科研创新工作计划，以及申报国家科技支撑计划和国家 863 计划等各类国家科技计划项目的进展，并向与会代表通报了联盟在科技部设立了独立的国家科技计划项目申报账户等内容。

联盟常务副秘书长、中国林科院木材工业研究所科技处张宜生主任汇报了“2011 年度联盟专家企业行”活动的情况。此次活动为充分发挥联盟科研院所、高等院校单位的技术优势，更好地服务于联盟企业，及时了解企业技术创新需求，协助企业诊断生产中的问题，以“联合协作、资源共享”为原则，在 7~8 月份间，联盟组织了首次“联盟专家企业行”活动。张宜生副秘书长从活动组织情况、发现的技术难

题、取得的成效、活动各方提出的建议，以及联盟技术创新任务、技术保障措施等方面全面总结汇报了活动情况。

由联盟组织实施的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863 计划）重点项目“木竹先进加工制造技术研究”5 个课题向会议代表汇报了任务完成情况和验收准备情况。各课题通过分工合作、联合攻关，充分发挥产、学、研的联动力量，均已完成任务合同中规定的研究内容和考核指标，目前正在积极地完善课题总结，等待科技部的验收。“2011 年度木竹联盟科研计划”5 个课题也分别汇报了课题研究进展情况。在课题牵头单位和参加单位的共同努力下，各课题的研究工作均已确定了研究方案，并进行了初步研究工作，部分课题取得了突破性进展。

此外，会议代表还就“2012 年度联盟科研创新计划”新设领域和方向积极进行了讨论，共提出 37 项意见和建议。联盟秘书处将结合“2011 年度联盟专家企业行”活动提出的技术难题与需求，进一步总结凝练木竹产业近中期科研创新任务，针对性地努力争取在各类科研创新计划中分别落实。

（木竹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供稿）

农业装备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 检查督导项目执行情况

8 月 26 日，农业装备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副理事长兼秘书长、中国农业机械化科学研究院方宪法副院长带队专家组到黑龙江检查督导“十一五”国家科技支撑计划“大型农用动力与作业装备研制”重点项目和“863 计划”“现代农机智能装备与技术研究”、“秸秆收集固化成型关键技术及装备”重点项目有关课题执行情况。黑龙江省农业机械工程科学研究院、东北农业大学、佳木斯大学、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等 4 家单位分别汇报了所承担 7 项课题任务的实施情况。



专家组对有关单位承担课题任务执行情况表示肯定，同时要求有关单位、课题组要继续高度重视，群策群力，做好课题的执行工作，完成好课题，一是要进一步提升研究的技术水平和层次，促进高水平的科技成果产出；二是要加强对关键技术突破和创新点的总结凝练，进一步突出项目研究的特点和亮点；三是要始终高度重视经费使用和管理，做好预算执行和决算工作；四是要抓紧时间做好田间性能试验、检测鉴定、示范推广、标准编制等有关工作，做好审计验收有关准备工作。

根据安排，为全面了解项目课题执行情况，加强对课题执行的督促和指导，农业装备联盟还将组织专家分批对三个项目的其他课题承担单位进行督导检查，确保项目按时、高质量全面完成。

(农业装备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供稿)

电子贸易联盟制定方案 学习科技计划和经费管理改革精神

10月17日，电子贸易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代表参加科技部组织的推进“十二五”国家科技计划和经费管理改革视频会议。为贯彻落实“十二五”期间国家科技计划和经费管理改革精神，推进实施《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加强“十二五”国家科技计划和经费的管理，科技部会同财政部修订了《国家重点基础研究发展计划（973计划）、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863

计划)和国家科技支撑计划管理办法》并发布《关于调整国家科技计划和公益性行业专项经费管理办法若干规定的通知》,“十二五”期间,国家科技计划管理改革围绕科技发展需求和科技界诉求,着力解决科技计划管理工作中存在的薄弱环节和新问题。改革进一步聚焦国家战略目标,加强系统布局,优化资源配置、鼓励开放共享,通过多渠道征集指南与课题建议,建立备选项目库、采用网络视频评审答辩、实施项目法人管理责任制和项目专员制等方式,完善科学的管理监督机制,同时,加快技术转移、促进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的转化,重视人才培养、营造良好的创新环境,充分发挥国家科技计划在解决经济社会发展战略性、全局性和长远性问题中的重要作用。

“十二五”是崭新的起点,根据会议精神,电子贸易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将加紧设计、制定有针对性的会员培训与服务方案,组织即将承担“十二五”国家科技计划项目的成员单位和有意愿参与国家科技创新任务的联盟成员单位认真学习、研究《国家重点基础研究发展计划(973计划)、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863计划)和国家科技支撑计划管理办法》、《关于调整国家科技计划和公益性行业专项经费管理办法若干规定的通知》,宣传、贯彻、落实改革精神,努力推进“十二五”科技创新与发展。

(电子贸易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供稿)

太阳能光热联盟 与地方政府合作推进联盟发展

10月26日太阳能光热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与黄冈市人民政府全面合作框架协议签约仪式在黄冈宾馆会议中心举行。黄冈市委常委、副市长熊长江同志到会致辞,并代表黄冈市人民政府与光热联盟秘书长邵继新签订了全面合作框架协议。

参加此次签约仪式的还有光热联盟常务副秘书长李兴,以及来长沙锅炉厂有限责任公司、东莞市康达机电工程有限公司、甘肃省建材设计院、广东五星太阳能有限公司、湖北贵族真空科技有限公司、湖北凯佳电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皇明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交通大学、太阳雨太阳能有限公司、武汉理工大学、新疆宝安新能源矿业有限公司和中国科学院电工研究所等联盟成员单位的代表。黄冈市国资委、招商局、科技局、规划局、质检局等单位的负责人,黄冈市部分相关院校、企业的代表也参加了签约仪式。



签约仪式上，熊长江副市长代表中共黄冈市委、黄冈市人民政府对光热联盟各位代表的到来表示热烈欢迎。熊副市长介绍了黄冈的概况，表示黄冈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太阳能光热产业的发展，积极支持将太阳能光热产业做成集群，形成产业规模和示范效应，并希望光热联盟多为黄冈的太阳能光热产业发展献计助力，实现合作共赢。光热联盟秘书长邵继新分析了太阳能光热产业的良好发展形势，并指出光热联盟将和黄冈市人民政府、黄冈市各相关企业建立全面合作关系，通过科技协作、建立地方联盟分支机构、建立院士工作站、帮助企业攻克技术难关、合作开发光热产品、联合培养太阳能技术人才。

当天，光热联盟一行还参观了湖北贵族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兴和电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湖北鄂东职业技术学院、湖北行星传动设备有限公司和黄冈禹王工业区。

（太阳能光热联盟供稿）

关于“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网站投稿规范的通知

各试点联盟：

“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网站是各试点联盟集中展示与相互交流的平台。为促进试点联盟的交流，及时向有关部门反映试点联盟动态，为联盟健康有序发展提供服务，现将投稿规范通知如下：

一、稿件内容及格式要求

（一）内容

主要涉及：

- 1、本联盟召开的重要会议、活动；联盟的重要新闻；试点联盟在区域开展的各种活动（以上内容需配照片）；
- 2、联盟承接国家重大专项的进展情况；联盟产品研发情况；联盟专业领域标准化制定情况；联盟组建实验室、产业技术创新情况；
- 3、联盟简报；
- 4、联盟宣传展示（联盟实例展示）；
- 5、联盟新建网站；
- 6、联盟的经验交流材料，包括三大机制、秘书处专职化、产业链构建等方面；
- 7、联盟的新举措、新动态
- 8、促进联盟持续健康发展的有关工作报告等。

（二）格式

1、照片及图片类

JPG 形式，不能小于 600px*400px；

2、“联盟实例展示”需按要求制作成 4-5 张 JPG 格式的展板图片，宽度为 800px。

3、新闻及报告类

WORD 或 PDF（不超过 2MB）形式。

二、联盟联络组收件箱的使用

“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网站首页左侧居中位置设有“联盟联络组收件箱”，供各试点联盟报送信息，方便各联盟与联盟联络组沟通交流。点击收件箱后，可直接跳转至您的 outlook 或 foxmail 等电子邮件客户端软件，方便用户高效快捷的发送邮件（前提：用户电子邮件客户端软件的账户信息已设置）。

如不用此方式,也可直接发邮件至联络组电子信箱: citisa@citisa.org

三、“合作需求”板块的账户使用

“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网站中设有“合作需求”板块，旨在提供联盟间合作、接洽的信息平台，各试点联盟可以在此发布需求信息、实现联盟之间的对话与交流。

联盟联络组拟向各试点联盟秘书处分配登录账户，各联盟秘书处确认接收账户后负责管理与使用账户，确保“合作需求”板块的安全与健康运行。

四、投稿方式

(一) 通过联盟网页上点击“联盟联络组收件箱”发送

(二) 通过电子邮件地址：citisa@citisa.org 发送

(三) 邮寄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76 号 战略联盟联络组 100081

联系人：

邸晓燕：13121716345

于 水：13810706055

办公电话：010-62184553，62186866

传 真：010-62184553

联盟联络组办公室

2011-11-7

送：科技部、财政部、教育部、国资委、全国总工会、中科院、工程院、国家开发
银行、发改委、工信部、相关部门及单位、有关联盟

本期责编：于水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76 号 100081

电话：010-62184553，62186866 传真：010-62184553

网址：www.citisa.org